

# 亞東科技大學 公 告

主旨：111 年 8 月 1 日起恢復實體上課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 全台疫情漸趨穩定，民眾防疫觀念深植強化，兼顧本校教職員工生全體健康與安全及教學品質，自 111 年 8 月 1 日（一）起恢復實體上課。
- 二、 依據「教育部說明校園因應 COVID-19 防疫授課方式調整實施原則」，教學授課原則如下：
  - （一） 採固定座位、固定成員方式進行，並落實實聯制。如無法採固定座位時，請任課老師拍照留存，以便後續疫調。照片至少保存一個月。
  - （二） 各授課教師請確實掌握學生出席、請確實點名，掌握出席人員與人數。
  - （三） 教師如有調課或補課，請務必上網申請課程異動。
- 三、 教室防疫規範：
  - （一） 進入教室，請噴酒精消毒。  
（消毒酒精置放於講台，可至教務行政組補充。）
  - （二） 教室內，請全程配戴口罩。
  - （三） 教室內，全面禁止飲食。
  - （四） 保持空氣流通，教室對角線，至少開啟 10 公分窗戶。
  - （五） 體育課：
    1. 室內外授課應保持社交距離（室外 1 公尺、室內 1.5 尺）。
    2. 全程配戴口罩。
    3. 設備、器材應避免共用，如需輪替使用之需要，輪替前務必先澈底清潔消毒。
    4. 體育館請加強環境及器材之消毒清潔工作。
    5. 請授課老師評估運動強度，並留意學生身體狀況，適時調整課程內容。
  - （六） 實習課/實作課：
    1. 應採固定座位或分組。

2. 設備、器材應避免共用，如需輪替使用之需要，輪替前務必先澈底清潔消毒。
- 四、近期疫情變化快速，務必要依照指揮中心建議，落實手部清潔消毒、配戴口罩、保持社交距離等防疫工作；同時非必要不前往人潮過多之處，落實個人衛生與防疫措施，隨時注意身體狀況。個人健康狀態若出現可能染疫症狀，請儘速快篩檢驗或就醫，並告知可能接觸史；另如檢驗為「陽性」確診，請務必通報相關單位，並告知各班導師、輔導員、學生事務處體育衛生保健組(專線 7738-2886)及生活輔導組(校安專線 0936-096-525)。

教務處 教務行政組

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0 7 月 2 6 日